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科源制药

股票代码：30128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名称：问泽鸿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 2829 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持股比例降至 5%）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名称：姜春梅（一致行动人）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 2829 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持股比例降至 5%）

签署日期：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行为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源制药”）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科源制药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第一节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当中的含义如下：

公司/上市公司/科源制药	指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指	问泽鸿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一致行动人	指	姜春梅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指《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25 年修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问泽鸿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科源制药股份的权益变动行为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问泽鸿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2102319*****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 2829 号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问泽鸿先生持有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SZ.002451) 38.10%股份,为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问泽鸿先生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一致行动人)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姜春梅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2102319*****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 2829 号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姜春梅女士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因个人资金需要，信息披露义务人问泽鸿先生拟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计划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问泽鸿先生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082,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除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的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处置和调整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问泽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7569%，问泽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姜春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问泽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131,8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7389%，问泽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姜春梅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414,5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5.0000%。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问泽鸿	合计持有股份	8,400,000	7.7569	5,131,800	4.7389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8,400,000	7.7569	5,131,800	4.73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姜春梅	合计持有股份	0	0	282,700	0.261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282,700	0.2611
合计持有股份		8,400,000	7.7569	5,414,500	5.0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400,000	7.7569	5,131,800	4.73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282,700	0.2611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3 年，公司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中的股本溢价向全体股

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问泽鸿先生的持股数量由 6,000,000 股增加为 8,400,000 股，持股比例不变，为 7.7569%，问泽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姜春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披露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25 年 6 月 27 日到 2025 年 8 月 20 日，问泽鸿先生共减持公司股份 270.2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0%。其中，2025 年 8 月 20 日，问泽鸿先生以大宗交易方式向一致行动人姜春梅女士转让公司股份 28.27 万股。前述减持计划实施完成之后，问泽鸿先生持股 5,414,500 股，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 5,697,200 股，持股比例为 5.261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2026 年 2 月 10 日至 2 月 13 日，问泽鸿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82,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611%，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占总股本 比例
问泽鸿	集中竞价	2026 年 2 月 10 日至 2 月 13 日	282,700	35.3314	0.2611%
合计			282,700		0.2611%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上述期间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问泽鸿先生共减持公司股份 1,715,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840%。其中，在 2025 年 8 月 10 日至 8 月 20 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432,600 股；在 2025 年 8 月 20 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向一致行动人姜春梅女士转让公司股份 282,700 股。与一致行动人姜春梅女士合并计算后共减持公司股份 1,432,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29%。其股票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

除上述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未发生其他增持/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签署的本报告书文本；
- 3、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部。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问泽鸿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姜春梅

日期：2026年2月24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济南市山东商河经济开发区科源街
股票简称	科源制药	股票代码	30128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问泽鸿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2829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当时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持股数量：8,400,000 股 持股比例：7.7569%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变动股数：减少 585,500 股 变动比例：减少 2.76% 本次变动后持股数量：5,414,500 股 本次变动后持股比例：5.0000%</p>
<p>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p>	<p>请参照本报告“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p>
<p>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p>	<p>不适用</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六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问泽鸿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姜春梅

日期：2026年2月24日